

1. 化學品與廠商資料

化學品名稱	2711A
其他名稱	
物品編號	Part#: 130255/41990716
建議用途及限制使用	
建議用途	測試樣本。
建議限制	未知。
供應商	Evident Scientific
地址	48 Woerd Ave. Waltham, MA 02453, 美國
電話	+1 781-419-3900
緊急聯絡電話	美國化學運送緊急應變中心 (CHEMTREC) 美國: 1-800-424-9300, 國際: + 1 703-527-3887

2. 危害辨識資料

化學品危害分類	
物理危險	未被分類。
健康危害	致癌物質 第1B級 生殖毒性物質 第1A級 特定標的器官系統毒性物質, 重複暴露 第2級 (血液, 腎, 肝臟, 神經系統)
環境危害	急性水生毒性 第3級 慢性水生毒性 第3級

標示內容

圖式



警示語

危險

危害警告訊息

可能致癌。可能對生育能力或對胎兒造成傷害。長期或重複暴露可能對器官(血液, 腎, 肝臟, 神經系統)造成傷害。對水生生物有害並具有長期持續影響。

危害防範措施

防範措施

在使用前獲取特別指示。在讀懂所有安全防範措施之前切勿搬動。請勿吸入粉塵。避免釋放到環境中。使用所需的個人防護設備。

事故回應

如接觸到或有疑慮: 求醫/就診。

儲存

存放處須加鎖。

廢棄處置方法

按當地/地區/國家/國際規定處理產品/容器。

其他危害

未知。

補充資訊

無。

3. 成分辨識資料

混合物

化學名稱	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CAS No.)	濃度 (%)
鉛化合物	-	< 1
Lead compounds		

4. 急救措施

不同暴露途徑之急救方法

吸入

移至空氣清新的地方。如果症狀持續或惡化, 聯絡醫生。

皮膚接觸

用肥皂和水洗滌。如果刺激症狀持續或加重, 應就醫。

眼睛接觸

禁止擦拭眼睛。用水沖洗。如果刺激症狀持續或加重, 應就醫。

食入

徹底沖洗口腔。如症狀出現, 就醫。

最重要症狀及危害效應

粉塵可能刺激呼吸道, 皮膚和眼睛。長期暴露會引起長遠的影響。

對急救人員之防護

如接觸到或有疑慮：求醫/就診。務必讓醫務人員知道所涉及的物質，並採取防護措施以保護他們自己。出示此安全技術說明書給到現場的醫生看。

對醫師之提示

提供普通幫助措施和治療。觀察患者。症狀可能會延後發生。

5. 滅火措施

適用滅火劑

用媒介撲滅週邊的火焰。

避免使用的滅火劑

未知。

滅火時可能遭遇之特殊危害

燃燒時，會生成對人體健康有害的氣體。

特殊滅火程序

水噴霧可用來冷卻未打開的容器。

消防人員之特殊防護裝備

發生火災時，使用自給式呼吸設備並穿全身防護服。

6. 洩漏處理方法

個人應注意事項

讓無關人員離開。位於上風向。清潔時，戴合適防護設備和衣物。請勿吸入粉塵。如果相當量的溢出物不能被控制，通報有關當局。確保通風是足夠的。見MSDS(物質安全資料表)第8部分個體防護的說明。

環境注意事項

避免釋放到環境中。通知相關管理和主管人員所有發生的環境洩漏。如果安全的話，防止進一步的洩漏或溢出。避免排入排水系統、河道或排放到地面上。

清理方法

在清理時避免產生塵粉。用帶HEPA高效過濾器的真空清洗設備收集粉塵。見MSDS(物質安全資料表)第13部分廢棄處理的說明。

7. 安全處置與儲存方法

處置

在使用前獲取特別指示。在讀懂所有安全防範措施之前切勿搬動。如果可能，應在密閉系統內操作。將粉塵的產生和積聚減到最少。在有粉塵生成的地方，提供合適的排風設備。懷孕或正在哺乳的婦女不得接觸本品。穿戴合適的個人防護設備。處理後要徹底洗淨。避免釋放到環境中。遵守良好工業衛生習慣。

儲存

存放在通風良好的地方。存放處須加鎖。儲存於原始的密閉容器中。

8. 暴露預防措施

容許濃度

台灣。職業接觸限值 (OELs)。(勞工作業場所容許暴露標準)

成分	類型	值
鉛化合物 (CAS -)	八小時日時量平均容許濃度	0.05 mg/m3

美國政府工業衛生專家協會 (US ACGIH) 閾限值

成分	類型	值
鉛化合物 (CAS -)	八小時日時量平均容許濃度	0.05 mg/m3

工程控制

應採用良好的全面通風(典型情況為每小時10次)。通風速率應與具體條件匹配。如可行，採用過程封閉、局部通風，或其他工程控制措施以保持空氣中濃度水準低於推薦的接觸限值。如未建立接觸限值，維持空氣中濃度水準到可接受的水準。若工程技術措施無法將含塵濃度維持在職業曝露標準(OEL)之下，則需配戴適當的呼吸保護器。

個人防護設備

眼睛/臉防護

戴有側護罩的安全眼鏡(或護目鏡)。推薦設置洗滌眼睛用的噴水器。

皮膚防護

手部防護

穿戴適當的抗化學手套。可由手套供應商推薦合適的手套。

其他

需穿上合適的防護衣服。

呼吸防護

戴帶有塵過濾器的呼吸器。

熱危害

必要時，穿戴合適的熱防護服。

衛生措施

始終保持良好的衛生習慣，如在處理物質之後，在吃喝、飲食和/或吸煙之前洗手。定期洗滌工作服和防護設備，以除去污染物。遵循相應的醫療監護要求。

9. 物理及化學性質

外觀

物質狀態

固體。

形狀

粉末。

顏色

灰色。

氣味

無資料。

嗅覺閾值

無資料。

pH 值

不適用

熔點/凝固點

無資料。

沸點 / 沸點範圍	無資料。
閃火點	無資料。
自燃溫度	無資料。
易燃性 (固體、氣體)	非易燃的
燃燒極限 - 下限 (%)	無資料。
燃燒極限 - 上限 (%)	無資料。
爆炸極限 - 下限 (%)	無資料。
爆炸極限 - 上限 (%)	無資料。
蒸氣壓	無資料。
蒸氣密度	無資料。
揮發速率	無資料。
相對密度	無資料。
密度	無資料。
溶解度	不溶於水。
辛醇/水分配係數	無資料。
分解溫度	無資料。
其他資料	
爆炸特性	非爆炸性。
氧化性質	沒有氧化性。

10. 安定性及反應性

反應性	該產品於正常條件下使用、貯存與運輸為穩定且非反應性。
安定性	正常條件下物料穩定。
特殊狀況下可能之危害反應	正常使用的條件下未見有危險反應。
應避免之狀況	避免排入河道或排放到地面上。
應避免之物質	強氧化劑。 鹵素。 過氧化物。 酸類。
危害分解物	鉛氧化物。

11. 毒性資料

暴露途徑	
吸入	長期或重複吸入可能對器官造成傷害。 粉塵會刺激呼吸系統。
皮膚接觸	塵或粉可能刺激皮膚組織。
眼睛接觸	粉塵可能刺激眼睛。
食入	預計較低的食入危害。
症狀	粉塵可能刺激呼吸道，皮膚和眼睛。
毒理學效應資訊	
急毒性	食入會引起不適。
暴露途徑	吸入。 皮膚接觸。 眼睛接觸。
腐蝕/刺激皮膚物質	長期皮膚接觸會引起短時性的刺激。
嚴重損傷 / 刺激眼睛物質	直接接觸可引起眼部暫時刺激。
呼吸道或皮膚過敏	
呼吸道過敏	不是呼吸道致敏物。
皮膚過敏	此產品將不會引起皮膚敏感。
生殖細胞致突變性物質	產品或成分無資料顯示有超過0.1%的突變或生物毒性。
致癌物質	可能致癌。
美國政府工業衛生專家協會 (US ACGIH) 致癌性	
鉛化合物 (CAS -)	A3 確定了的與人類有未知相關性的動物致癌物。
國際癌症研究中心 (IARC) 專著。 致癌性的綜合評價	
鉛化合物 (CAS -)	2A 預期對人有致癌作用。
生殖毒性物質	可能對生育能力或對胎兒造成傷害。
特定標的器官系統毒性物質 - 單一暴露	未被分類。
特定標的器官系統毒性物質 - 重複暴露	長期或重複暴露可能對器官(血液, 腎, 肝臟, 神經系統) 造成傷害。
吸入性危害物質	非吸入危險。
慢性影響	長期或重複暴露可能對器官造成傷害。 持續的吸入可能是有害的。 長期暴露會引起長遠的影響。

12. 生態資料

生態毒性	對水生生物有害並具有長期持續影響。
持久性及降解性	無數據
生物蓄積性	無數據
土壤中之流動性	無數據
其他不良效應	該成分對環境無其他任何副作用（例如臭氧耗竭、臭氧形成潛勢、內分泌失調、全球變暖潛勢）。

13. 廢棄處置方法

排放規定	收集回收或裝在密封的容器中送至專門的廢棄物處理場處理。禁止物料排放到排水溝/供水系統。不要用化學物質或使用過的容器去汙染水池, 水道和溝渠。按當地/地區/國家/國際規定處理產品/容器。
殘餘廢物	按當地規定處理。
受污染包裝	由於空容器也保留有產品殘留物, 因此即使容器排空也應遵守標籤的警示資訊。空容器應送到批准的廢物處理場所去再生處理。
當地廢棄處置法規	根據所有適用法律處理

14. 運送資料

IATA	並未列為危險物質。
IMDG	並未列為危險物質。
按照MARPOL 73/78的附錄II和IBC 準則散裝運輸	不適用

15. 法規資料

適用法規 此安全資料表根據「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規則」製作。

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

不適用。

對危險和有害物質工作場所的空氣標準

鉛化合物 (CAS -)

適用。

國際法規

斯德哥爾摩公約

不適用

鹿特丹公約

不適用

蒙特利爾協議

不適用

京都議定書

不適用

巴塞爾(Basel)公約

不適用

16. 其他資料

參考文獻	美國政府工業衛生師協會 EPA: 建立數據庫 美國。IARC(國際癌症研究署)關於化學試劑職業暴露的專著 台灣。危險物質(危險物質和有毒物質通識規則) 台灣。先驅毒化學品工業(先驅毒化學品工業的商檢和報關歸類和管理條例, MOEA 第87條法令, 修訂版 台灣。職業暴露限值(工作場所空氣中有害和危險物質濃度的標準) 台灣。有毒化學物質(TCS)(環保總署公布的有毒物質目錄) 台灣。毒性化學物質(危險物質和有毒物質的有害通識規則)
發布單位	
公司名稱	Evident Scientific
製表單位	
職稱	Evident Scientific
免責任聲明	Evident Scientific 無法預期此一資訊及其產品, 或其他製造商將其產品與資訊結合之所有狀況。使用者有責任確保產品在搬運、儲藏及棄置時之安全狀況, 並需為因不當使用造成之遺失、傷害、損壞或支出擔負賠償責任。表中資訊是在目前可以獲得的最佳知識和經驗的基礎之上編寫而成的。
發行日期	2016/04/15
修訂日期	-